

平安夜,小朋友请我看杨丽萍的舞剧《孔雀》。

看什么并不重要,重要的是我喜欢杨丽萍,是从骨子里生发的欢喜,自始至终,从未改变。至于有人说她什么,那是说她的人有问题,洞悉真伪是人的最基本的智慧,我笃信她。

这么多年,她一心舞蹈,矢志不移,未曾有半点动念。曾经,她有过的婚姻,而在舞蹈和生孩子之间,她最终放弃婚姻,选择了舞蹈;曾经,在艺术和商业之间,她拒绝了走市场,选择了为艺术而艺术。

记得十几年前,她的《藏谜》轰动了那个秋天。她带着她和戎中尔甲共同打造的《藏谜》去了十几个城市。百人的队伍,几卡车不同凡响的服装道具,从沉重的装卸到烦冗的装台,再到精湛的演出,一路上不知经历了怎样的劳顿和辛酸。《藏谜》却用最低调的姿态从容地走过每一个城市。一个城市只演一场,既不炒作,也不泛滥。它以艺术原本的意义,归还了艺

艺海随笔

杨丽萍和她的《孔雀》

华子

术现时的使命——转身即逝,惊鸿一现。《藏谜》所到的城市,巨大的转经筒还在发出嗡嗡的声响;那朵硕大的莲仿佛还没开尽,雪域的清香在城市们的背后留下了无穷的回味。而杨丽萍曼妙的舞姿,不仅升华了《藏谜》的境界,也再度升华了她的人生境界。度母与杨丽萍合二为一,谁是度母,谁是杨丽萍,唯佛祖知晓。

《藏谜》到了南京,我与《藏谜》的演出失之交臂;《藏谜》到了合肥,我赶紧追踪,朋友奇迹般的为我弄到了两张票。那天下午,我带着女儿包了一辆车赶到合肥,朋友就在剧院门口等着我,合肥在我心中有了不曾有过的温情。看完演出,车子疾驶在回家

的路上,马路两边的路灯远了又近了。夜行中,仿佛朝圣归来,一份美好收藏在心。因为《藏谜》,我的心情如寂寥的星光,有了向上的支点。

我喜欢杨丽萍,不仅是她独一无二的舞姿,更有她对艺术的虔诚,在我的心中她就是一尊为艺术而生的女神。因为她执着,她纯粹,她才能把她要打造的艺术做到极致,而《孔雀》就是她《藏谜》《月光》《两棵树》《珠穆朗玛》之后的又一人人生大作。杨丽萍经典着,浪漫着,脱俗成一个不同凡响的女人,在我心里,她就是中国的伊莎多拉·邓肯。

看《孔雀》,不如说,我更想看到杨丽萍。分为四幕的演出,我从“春”

等到“夏”,再到“秋”。在时光女神不停地旋转中,我已经失去等待的耐心,杨丽萍终于出场了。和舞台相隔那么远,一个巨大的磁场一下就凝聚了剧场,一束无形的光穿透时光而现。我为她而来,她为所有喜欢她的人而来。我竟然有点哽咽了,因为她刚刚经历的,那些对她不实的舆论,我真愿自己能化作舞台上的一片雪花,给她带去一丝抚慰。她还是她,舞姿曼妙,没有人可以代替她,舞姿可以模仿,但灵魂是不可模仿的,精神是不可模仿的。

喜欢《孔雀》之后的谢幕。我们更真实地看到了这个团队。

他们是美好的象征,就像纷纷扬扬的雪花,就像孔雀身上的羽毛,哪片不凝聚着他们的心血!被打造的艺术是用来膜拜的,就像天空,当我们仰视的时候,我们就会忘记了那些琐屑,纠结,不堪和泥泞。

平安夜的夜空温馨而清新,因为《孔雀》,因为杨丽萍。



腊味 潘晓平 摄

微观安庆

烘火过冬

柳瑞林

乡下的冬天比城里更冷、更长。我的家乡大别山腹部属于高寒地区,气温比别的地方要低得多。立冬以后,气温多在零度以下,最低温度可达零下8度,甚至更低,因此乡下人都是靠烘火,度过漫长冬天。

以前,乡下人住的是土坯房,屋里没有做水泥地坪,家家户户都在黄泥巴的地面上挖一个1.5尺见方的坑,嵌入4块青砖做边沿,就成了一个火塘。

刚过霜降,大地上的寒气还没有凝结成白霜,乡下人就开始烘火了。

早晨起床后,洗漱完毕,女人到厨房烧锅煮饭,男人用簸箕铲窑煤(木柴燃烧的炭)倒进火塘,锅里的饭粒在滚水中“咕噜咕噜”叫响的时候,锅灶里便有了红红的炭火,用铁锨铲一锨火种倒进火塘,一袋烟的工夫,火塘里的窑煤就烧着了,厢房里有了暖意。家中的老人起床后,坐在火塘边慢腾腾地穿着袜子,大人把小孩从被窝里抱到火塘边穿衣服、洗脸。吃饭时,把小方桌移到火塘上,腊肉飘香,农家小菜油汪汪的,一家人围着方桌,脚踏在火塘沿上,即使外面天寒地冻,滴水成冰,农家小屋里却温暖如春。

吃过早饭,青壮年男女都外出干

活去了,留在家中的老人移走小方桌,坐在火塘边的矮板凳上悠闲自在地抽着黄烟,他们从不用打火机,用火钳从火塘里随便夹一个小炭火,便点燃了烟筒盅子里的烟丝,津津有味地吸着。

傍晚,火塘里的窑煤已变成灰烬,收工回家的男女再添一簸箕的窑煤,火塘里的火才有了“火力”,屋子里暖融融的。吃罢晚饭,男人舀一提桶热水坐在火塘边泡脚、看电视,女人们在火塘边织毛衣、纳鞋底。人多的家庭,一个火塘围不下,细心的主妇早就备好了火炉或火桶,让老人和小孩坐在火桶里烘火,更暖,更安全。

乡村的冬夜,万籁俱寂。没有文娱乐场所光顾,也没有超市购物。劳累了一天的人们夜间唯一消闲的方式就是聚到一起聊聊天,讲讲笑话。“人义不贴火义”是家乡的一句俗语,意思是说,彼此之间的关系再好也抵不上火塘好。雨雪天或夜晚,张三家的媳妇和丈夫一起到隔壁的大叔家烘火,热情好客的大叔连忙起身让座,拎个火炉坐到一旁,大妈立马端来了热气腾腾的茶。他们各自讲述着白天的见闻,唠叨着知己贴心的话,直到火塘里的火化成灰烬,才回家睡觉。

流年碎影

开满碎花的菜地

叶静

风像躲在布口袋里,一整天都没探出头来。麻雀蹲在枝头也懒得叫唤,眼睛半闭着,像是在打瞌睡。小萝卜和我,还有迎春,是不会打瞌睡的。我们蹲在杉树底下玩石子、跳房子,玩累了就靠着树干东一句西一句地说话。

我歪着脑袋说:“真想快点长大呀!长大了就可以像我哥那样背着书包去学校了。”

迎春说:“我也想快点长大,长大了就可以和我阿爸阿妈一起做生意,赚很多很多的钱,买好多好多的糖。”

小萝卜抬头望了望天空,说道:“我才不想长大呢,我就想变成一只小鸟飞到天上去。”她从地上跳起来,双手伸向天空。

“你这么瘦,风要是再大点,还真能把你给吹到天上去呢。”

秋日的清晨,有了一丝寒意。杉树枝叶上的露珠,一颗颗,亮晶晶的,像树的眼泪。

早晨,江医生去卫生院上班,在杉树底下发现了一个菜篮子,里面躺着个婴儿,小小的身子,被蓝底白花的被子裹着,看起来才刚过满月。婴儿的小脸,在秋日的晨风里冻得红扑扑的,大约是天没亮时就被送来了。江医生长叹了一口气,是一个被遗弃的女婴!她将婴儿抱进卫生院,打开包被,果然是个女婴,四肢和五官都是健全的,只是小脸冻得跟胡萝卜似的。

小人就是小萝卜。

小萝卜在卫生院里的那些日子,院长、医生和护士们轮流照顾。没有母乳,他们就用来汤一勺一勺地喂。两个哺乳期的女人听说小萝卜的事,每天绕过来给小萝卜奶上几口。她们望着怀里的小萝卜,眼睛红红地说:“天下哪有这么狠心的父母呢?”

小萝卜的事传开后,住在卫生院旁边的周老二找上门来。他是个木匠,四十多岁,年轻时家里苦,没能娶上老婆,如今,也不想娶了。

“我就想领养个孩子,不图别

的,老了能有人端茶倒水就行。”

周老二有了小萝卜,脸上的笑容多了,腰杆也直了,从前不爱说话的他,走到哪里都会念叨着小萝卜,“我家小萝卜出牙了呢”“我家小萝卜会走路了”“我家小萝卜……”镇上时兴什么好吃的、好玩的,他一样都不会缺了小萝卜的。

小萝卜圆脸圆眼睛,很是讨喜。周老二每天出工回来,她像一只喜鹊似的飞到他怀里,撵着他的脚步,“阿爸”前“阿爸”后地喊着,周老二乐得合不拢嘴。

那年夏天,小萝卜去塘里摘莲蓬,一不小心,滑进了水塘,被人捞上来时,已经没了气。周老二从别处赶来,双手抱起小萝卜送到肩上,头朝下倒挂,沿着塘埂没命地跑,一趟又一趟,像个陀螺转。开始时,他跑得很快,从人身旁经过时,掠过一阵阵的风。他像是在和风赛跑,可人又怎能跑过风呢?

后来,他跑得越来越慢,身上像是压了一座大山,每跑一步都似用尽了浑身的力气。汗水顺着周老二的脸颊往下滚,他的嗓子里也呼呼啦啦地吹着风。周老二浑身已经湿透,像是从水里爬上来的。他的腰弯下了,腿不住地打颤,忽然,“轰隆”一声,像一头老牛似的栽倒在地……

镇上的人纷纷送来新衣新裤和新鞋,他们抹着泪说,要让小萝卜在地下也有新衣新裤新鞋穿。

小萝卜就埋在卫生院后面的菜地里,旁边种着白菜、大蒜、西红柿,当然也有萝卜。那些蔬菜有时也会开出各色碎碎的花。

